**附件2：2022年广州市“菁英计划”留学项目选拔时间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步骤** | **具 体 内 容** |  |
| 5月12日前 | 申请准备 | 1.申请人员查看选派办法，确定是否有资格申请 |  |
| 2.申请人取得外方正式入学通知书或邀请信，并按应提交的申请材料及说明准备申请材料 |  |
| 5月18日前 | 提交材料 | 1.申请人根据校内通知要求，将电子版申请材料发送至研究生院公派研究生项目工作办公室：[sfc@scut.edu.cn](mailto:sfc@scut.edu.cn)（请按照材料列表顺序命名排列，成果及奖项等佐证材料单独整理一个pdf文档）  2.申请人可通过账号密码登录个人门户（网址：[ehall.scut.edu.cn](https://my.scut.edu.cn/" \t "_blank)），进入“办事大厅”，选择“政府公派出国项目申报（学生）-广州市‘菁英计划’留学项目”进行填报  ***注意：逾期系统关闭，不再接受申请。*** |  |
| 5月24日前 | 学院推荐 | 1. 申请人导师、所在院系相关负责人审核学生申报材料 2. 学院组织专家评审、确定推荐名单、学院公示阶段（学院网站公示3天） 3. 学院在“办事大厅”审核通过公示申请人的申请材料 4. 学院将公示名单报研究生院 |  |
| 5月25-31日 | 审核公示 | 1. 研究生院审核申请人材料 2. 研究生院公示通过校内审核人员名单 3. 进入公示名单的申请人加入项目申报QQ群（175271377） |  |
| 6月1-5日 | 申请 | 1.申请人登录广东政务服网（https://www.gdzwfw.gov.cn/portal/v2/guide/11440100696927671X3442111954001）广州海外（留学）高层次人才“一站式”服务平台，填写相关材料 |  |
| 2. 研究生院在广东政务服网平台进行申请材料初审 |  |
| 3. 广州市人事服务中心复审申请材料 |  |
| 6月6-8日 | 上报 | 研究生院上报《2022年广州市“菁英计划”留学项目申报汇总表》 |  |
| 7-8月 | 面试 | 广州市人事服务中心组织项目面试 |  |
|  |
| 8月 | 录取 | 广州市人事服务中心公布录取结果并发放录取材料 |  |
| 8月起 | 派出 | 1. 签订派出协议、办理签证、预订机票等派出手续 2. 办理校内离校手续 |  |